



「长篇都市小说」

你是生歌 我是夜

月下潇湘◎著

本书有**杜拉斯**式绝望情愫；**严歌苓**式悲情缅怀；**张爱玲**式冷眼透视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长篇都市小说」

你是生歌 我是夜

月下潇湘◎著

© 月下潇湘 2011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你是笙歌我是夜 / 月下潇湘著. — 沈阳: 春风文艺出版社, 2011.8

ISBN 978-7-5313-4008-9

I. ①你… II. ①月…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78435 号

你是笙歌我是夜

责任编辑 张玉虹

责任校对 高 辉

装帧设计 马寄萍

幅面尺寸 168mm×235mm

字 数 349 千字

印 张 19

插 页 2

版 次 2011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8 月第 1 次

出版发行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地 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 编 110003

网 址 www.chinachunfeng.net

购书热线 024-23284402

印 刷 沈阳枫美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ISBN 978-7-5313-4008-9

定价:29.00 元

常年法律顾问: 陈光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24-23284029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联系电话: 024-86617221



目 录

一	当生命成为一种游戏	1
二	当你孤单时你会想起谁	14
三	我只是喜欢它的名字	28
四	是否我真的一无所有	42
五	女人的冷漠	55
六	热闹是一群人的孤独	66
七	山雨欲来风满楼	78
八	海面上的枪声	86
九	逃出樊笼	97
十	心似双丝网	106
十一	卿须怜我我怜卿	117
十三	含烟茶室	132
十四	卖梨为生	144
十五	爱上梨园的月亮	156
十六	记忆里的上海滩	166
十七	她的背影让他绝望	177
十八	烦恼就是菩提	189
十九	送别	200

二十	心惊月影移	213
二十一	葬礼	226
二十二	苍茫的夜晚	239
二十三	热闹都是他们的	250
二十四	狱中	259
二十五	刘嘉宇	269
二十六	最安静的婚礼	278
二十七	尘埃落定	292



一 当生命成为一种游戏

思飞对市场总监这个位子并不是很感兴趣，可是既然是游戏，赢了总比输了好。在她的眼中，生活本身就是一场游戏，爱情游戏，职场游戏，杀人游戏，聊天游戏，只有写日志的时候才能真实地面对自己的内心。有人说喜欢游戏的人是孤独的人，思飞的孤独也来得莫名其妙。

“有时候我会庆幸，记性不好，因为这样很多事情才可以从头来过。”思飞写完这句话就关了电脑。别人还以为她在加班，其实是写日志。市场总监的位子这周要定下来，今天去碧落影视谈那个广告宣传片算是一个考验，但是没什么把握，成绩也是有的，可是总裁一直不喜欢她，这个世界上总有那么一些人固定地喜欢上另一些人，也总有一些人固定地不被某些人喜欢。

总裁方茗是个风韵犹存的女人，对人冷淡，对思飞又格外的冷淡。然而思飞仍旧我行我素，隔三差五地迟到一次，上班时间噤里啪啦地吃零食，最要命的是做项目总是先斩后奏，有时候甚至斩了也不奏。毕竟很多疑难案例只有她才能拿下，所以才保住了这份工作，进而升到部门经理。市场总监的位子已经空了很久，暗地里谁都知道总裁早定了两个名额，就是思飞和梅雪。思飞对市场总监这个位子并不是



很感兴趣，可是既然是游戏，赢了总比输了好。在她的眼中，生活本身就是一场游戏，爱情游戏，职场游戏，杀人游戏，聊天游戏，只有写日志的时候才能真实地面对自己的内心。有人说喜欢游戏的人是孤独的人，思飞的孤独也来得莫名其妙。

她关了电脑。走出办公室。

肖毅已经把车停在楼下了，看见她出来，忙跑过来说：“你也才走啊，正好顺路，我送你回去。”

肖毅是故意在楼下等她的，她心知肚明，只觉得他反复制造这种巧合的样子很滑稽，不过这样就比乘出租车省事多了，所以也渐渐习惯了他的“正好顺路”。

汽车在蓝羚公寓大门口停下来，她下了车，只说声谢谢却从未邀请他去家里坐一会儿。有时候他看见她并没有回家，而是直接进了公寓旁边的蓝羚酒吧，他想，她可能是约了什么人。有一次偷偷地观察过，没有，她只是独自坐在角落里，自斟自饮。他在心里抱怨着：可恨的思飞，宁愿一个人也不叫上我，以后再也不送你回家了。可是，事实上，每天下班，他几乎忘了自己说过的话，又在楼下等她了。

那天肖毅正在蓝羚酒吧外徘徊，却撞上了罗子安。

子安问他：“在这里干吗，去蓝羚，我请你喝酒。”

他摇了摇头，立刻跑开了。其实他们并不熟，只是在方小宇去英国的欢送会上喝过酒，在拍广告宣传片时见过面。

罗子安是碧落影视的总经理，因为住在蓝羚公寓，所以每天晚上都到蓝羚酒吧小坐一会儿，或者还有别的原因，比如，他时常走到吧台跟前跟那个弹钢琴的女子聊几句。

今天晚上，钢琴前空空的，墨玉不在。

罗子安待了一会儿就回家去了。进了房间，随手往墙上一按，白色的灯光立即充盈了这间空荡荡的大房子。子安喜欢简单的生活，所以客厅里只摆了沙发和茶几，灯光一照，房子愈显空旷了。这座房子是他特意挑选的，处在公寓的边缘，旁边没有别的楼房遮挡，大大的落地窗，一仰首便看到了浩瀚的天空，他经常站在这里等月亮，看星星，然而月亮却时常不来，而星星也只是那么稀稀疏疏的几颗，只有夜风，夜风也还能给人些安慰……

想起今天发生的事情仍旧郁闷。

一直以来，方氏集团这家老客户是不敢丝毫怠慢的，虽然他和方氏总裁的儿子方小宇是莫逆之交，但对方茗一直是心存敬畏的。短片策划会议开完，还举行了一



个PARTY。可这个PARTY竟留下了画蛇添足的遗憾。

玩到热闹的时候，碧落影视的广告才女夏芸儿对子安说，子安，帮我切一块蛋糕。罗子安微笑着走过去，他在蛋糕中心切出一个梅花形，方氏的肖毅也赶紧切了块桃形蛋糕端起来要给秦思飞，谁想罗子安把蛋糕递给夏芸儿一回转身，正巧把肖毅手中的蛋糕顶飞出去，砸在旁边秦思飞的身上。本来大家一起玩，这种事也是平常，只会增加气氛，成为PARTY里热闹的插曲，可是思飞的脸上却出现了愠色，肖毅和另一个女孩子七手八脚地给她擦拭。

夏芸儿站在一旁说：“子安也真是，一高兴就忘了形，为了我那一块蛋糕竟连客人也不顾了。”

肖毅也跟着说：“没事，没事，难得大家这么高兴，再加上你这么位大才女，忘形也是应该的。”

思飞顿时气愤到极点，但又不好对本公司的肖毅发作，因为当场只有她和肖毅两人是方氏的，再把肖毅推出去就会势单力孤。便冲着罗子安下手了，“自己的人就是公主，别人连吃块蛋糕的权利也没有了，拿我开心嘛，想哄谁啊！”她的声音里有些怨气，但很轻，像一股烟一样吹到子安的耳朵里去了，他心里想，方氏的营销经理怎么会说出这么幼稚的话，然而看她那因为喝多酒红彤彤的脸越发娇媚了，就软下心来。嬉笑着说：“对不起，对不起，秦小姐这套裙子很贵吧，难怪气成这样。”

思飞没理他。他的气也开始聚积起来，然而仍旧嬉笑着说：“我已经说过对不起了你还想怎么样？”

“这也叫道歉，麻烦你道歉时拿出点诚意来好吧？”

“哦，是啊，对不起是不值多少钱，我应该赔你一条裙子才合适。”这句话里仍旧有揶揄的口气，思飞哪会听不出来，她说：“本来对不起三个字是很值钱的，可是在罗先生的嘴里说出来就贬值了，裙子也是一样，你要赔，未必赔得起。”她说完就往外走，肖毅一边回头说她今天喝醉了，喝醉了，一边跟出去。

夏芸儿立刻凑到罗子安面前说：“真是丢人现眼，方氏这次怎么派了这么一个人来，说起来倒是梅雪比她强多了。”

子安心里想，梅雪刚来的时候也没见得你对她多么好，不过梅雪还真有手段，能够让这位恃才傲物得过了头的夏芸儿小姐称姐道妹。其实人家方氏才是客户，何苦来讨好一个碧落影视？完全是因为他和方小宇的关系，方茗特意关照所有的广告宣传片都由他们来做，尤其是方茗的侄女夏芸儿是方茗推荐过来的。



夏芸儿也不是那种大小姐的娇气，却比娇气更难相处，开始是一般人不屑于理会，这一点倒像极了方茗，侄女随姑，外甥随舅还是蛮有道理的；后来是碰上子安对谁稍微好一点她就为难一下那个人。都怪方小宇，说什么要介绍他这位表姐给子安。当时子安心想，算了吧，我还不至于那么倒霉，不过她若真的连容貌也随了姑妈倒还可以商量，夏芸儿虽然也是美女可是比起姑妈方茗真是相形见绌，自惭形秽了。但碍于情面，子安也只笑笑，没答应也没否认，这就让夏芸儿当成是默认了。反正自己也没有女朋友，有个有才有势的美女伴着进进出出也挺有面子的。

但是现在他对夏芸儿越来越难以忍受，得想个办法让她知难而退才行。他想。

他关上窗户，走到卧室里。知道自己躺下也睡不着，索性打开电脑找朋友聊聊天。QQ上的头像一个个变暗。“茶都冷了，我在等什么?!”他记起《等待戈多》，想，等待也是一个隐喻，在等待等待本身吧！时间会过去的，但过去并不等于消失，脑子里映出白天行色匆匆的人群，那只是烦躁欲死的印记吧，快乐像淡水湖里的鱼一样，在一个偶然的时间段里，悄然而来又悄然而逝……

其实认识的朋友都是用电话联络的，网络聊天也只是聊友而已。电波两端谁也不认识谁，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最重要的是不用负责任，这是人类世界最轻松的交流方式，他认为。然而聊天也并不能完全解忧，尤其现在发现越来越无聊，网上的人，真正有修养的并不多，或者一到网上就褪去了平日里的道貌岸然，全都成了寂寞的孤魂，直奔主题，完全省略了渐入佳境的艺术。

不聊天，就看博客，没有心情就看别人的心情。

——无题

一直延宕着，我不敢去吃饭，因为吃完晚饭，这一天就过了。

她是个有趣的女孩子！他想。

传言很快付诸事实，方小宇接替了方茗的位子，成了公司的新任总裁。第一次会议开得非常顺利，小宇带有磁性的嗓音回荡在会议室里，像一阵春风吹散了三尺冰寒，顿时，公司里的气息有焕然一新的感觉，一个优雅又高贵的新任总裁形象就确立起来了。

然而私下里也不免有人会担心，把方氏偌大的集团交给这样一个毫无经验的年



轻人，实在是冒险；也有人说，不必担心，方茗是方小宇的母亲，她还真的会撒手不管！

第二天上班，肖毅跑到思飞办公桌前来，递给她一份早餐。

“今天怎么能忘记买早餐呢？就算你不吃——”

“我已经吃过了。”思飞没等他说完就把他的早餐推给他。

“这一份不是给你吃的，是让你给某人送去的。”

“你当我是你跑腿的啊？”思飞连看他都不看，用浸了水的白色手帕擦着刚才碰过那油腻早餐的手，一下一下，认真的样子仿佛有洁癖似的。

“你没看见办公室里半打女生都准备了两份早餐吗？”肖毅故意瞟了一眼其他办公桌，很神秘地说。

思飞不屑地说：“有什么用，方总的早餐早被梅雪包了。”

“啊？你比我消息还灵通。”肖毅作出一副大惊失色的样子。

“现在是什么时代了，还像你那个样子等消息，项目全都跑掉了。”

“切，那你说应该怎么做。”

“要根据信息内容来选择信息来源的渠道，懂吗，兄弟？”

“那你是怎么知道的？”

“嗅觉。”

“天哪！女人都是属狗的啊！”肖毅哈哈大笑了两声，又低下头来凑近了思飞悄悄地问，“对了，女人是不是都喜欢帅气又多金的男人？”

“本来我不想打击你，可是为了让你有自知之明不得不说真话：大体是的。”思飞正襟危坐，对着电脑说。

“唉，看来我是没希望了。”肖毅站直了身子，挠着头说。

思飞看着他笑起来，“真是猪脑，方总只有一个哟。”

“可是秦思飞也只有一个啊！”

“谁说我会喜欢他？”

“方氏集团里他是最优秀的，你不就是只对‘最级’的事物感兴趣吗？”

“瞧他那副弱不禁风的样子，跟方茗一比也太缺乏气魄了，我都担心啊，我们跟着他，到时候要喝西北风去了。”

“就对我这么没信心？”

不知道什么时候方小宇竟然站在他们身后了。肖毅尴尬地冲小宇一笑便立刻转



身跑回自己的位子上去了。思飞看着他那踉跄的跑相心里骂道：“真没出息，烂摊子总留给我一个人来收。”

秦思飞回转身正望着方小宇，这一转身大有“回眸一笑百媚生”的情势，然而那笑意里没有一丝讨好的意思，讥诮像疾飞的雨点砸破窗纸，慢慢地氤氲开来。小宇不等她湿了整个窗子就说：“如果你对我有意见可以到我办公室来单独讨论，不要占用上班时间闲聊是非，我对你的工作作风持很大的怀疑态度。”

“方总，我哪敢对你有意见啊，早等着你对我们这些每天都不送早餐的人给予警告了。”

听了这句话小宇哧地笑了。讥诮也从思飞的脸上消失了，看起来倒像个调皮的孩子。

“前天碧落影视那个宣传片是你敲定的？今天出来了，效果不错，晚会时大家都到投影室，你也准备一下。”

“OK。”

投影室里光线极暗，小宇坐在最前面挥动着一支细长的木棒，他脸部柔和的线条在那唯一一束光里清晰起来，思飞望着他，想起了什么似的。他很像一个人，像——

片子放过，讨论结果一致赞同。为了这个宣传片赔上一条裙子一顿气，倒也相抵了，思飞在心里笑着，仿佛那不是罗子安策划的，而是她秦思飞事必躬亲自己策划拍摄的了。梅雪的眼睛刺过来的时候，她才觉察到那笑已经从心里溢到脸上来了。赶紧止住了笑，坐正了一些。

下班之后她仍旧没走，打开自己的博客，开始写日志。今天却无从下笔，那柔和的脸形一直挥之不去，她想，他到底像谁呢？心里总有这么一个影子就是想不清晰了。回家的时候她问肖毅，肖毅打趣她：还说不喜欢人家，现在露馅了吧。见思飞一脸严肃的样子，又说，还能像谁，当然是方茗了。

“哦，我想起来了。”思飞惊叫了一声。

“是吧，你也觉得他像方茗？”

思飞当然不只是觉得他像方茗，而是像另一个人，但是她不能说。

方小宇回到家里，房间里很静，母亲没在家，周妈也请了几天假回乡下去了，



他就自己从冰箱里拿出一盘提子蛋糕，一边吃一边看电视。蛋糕吃完了，牛奶也喝了一大瓶，却还不见母亲回来。

小宇走到母亲的房里去，只开了壁灯，是那种绿色的幽暗的灯光。这灯光总让他不舒服，可是母亲偏要喜欢。他又开了顶灯，房间里明亮多了。不经意地打开抽屉，看见一串他从没用过的钥匙，因为好奇，小宇开了壁橱，再打开里面的一个小抽屉，有一本很大的相册，散发着陈旧的檀木香，封面很雅致：淡黄色的底，如烟如雾的垂柳，一位古装女子纤弱忧伤，倚柳而望，那神色里像是等什么，打开相册，是一幅水墨画，乡间小路，垂柳成荫，马车徐行，似乎有马蹄声传来，右下角写了一首词，清秀，淡雅的楷体小字：

永遇乐

落日熔金，暮云合璧，人在何处？

.....

掀过一页，还是一幅水墨画：几点落水残花，一轮苍白的月亮。

右下角还是一首词：

虞美人

.....

问君能有几多愁？

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

再掀一页也是一样的：秋叶飘零，北雁南飞——

.....

三杯两盏淡酒，怎敌他、晚来风急。

雁过也，正伤心，却是旧时相识。

.....

梧桐更兼细雨，到黄昏、点点滴滴。

.....



他索性掀到最后，是两幅人物肖像，左边是一张女人像——这是年轻时候的母亲，穿着绿纱长裙，虽是天真妩媚地笑着，却掩饰不了天生的霸气，母亲真是美极了，他赞叹着；右边是一个男子，面容清秀，文静，似乎有些忧郁，“这是谁呢？”他想，“但有一点可以肯定，这绝不是父亲。”

他合上相册，轻轻放进壁橱，锁上，又把钥匙放进抽屉。他躺在床上，猜想母亲的过去。“妈到底有一个怎样的过去？虽然她事业上取得很大的成功，简直可以说是呼风唤雨，但是我知道她并不快乐。”

二十多年前的一天，母亲匆匆从外面回来，她那天没有戴帽子回来，他记得母亲是戴了一项黑色网眼的草帽出去的，一直盘得一丝不苟的头发也有些凌乱，风衣上沾了星星点点的泥土，他觉得母亲又脏又狼狈，完全和平时不一样了。她告诉他，“你爸死了，从山上摔下去的。”

他不是很明白死这个概念，只知道永远见不到父亲了，就开始放声大哭。方茗坐在客厅的沙发上，一边拍着他的肩膀一边安慰他。他从母亲的头发上望过去，楼梯下面那片黑油油的植物旁边，站着一个小女孩，那是他的姐姐，很陌生的姐姐，因为母亲很少跟她讲话，也不喜欢她跟他一起玩。父亲告诉他，那是他的姐姐。在他的印象里，姐姐很美，但是不像爸妈那样可亲，她总是一个人待着，很少说话，像镜子里的人。她只有见到父亲的时候才有笑容，才会讲话，才会和他一样像个小孩子……

父亲死后没多久，姐姐便从他家里消失了。

他曾经问起母亲，姐姐去了哪里？母亲告诉她姐姐去了父亲那里。再长大一些，自然不相信这些话了，他再问母亲，姐姐是怎么死的，方茗告诉她，是车祸。

然后仍旧拍着他的肩膀说：“我就剩你一个亲人了，你可要好好的——”她这个时候会流眼泪，方茗的眼泪像珍珠一样，只那么几颗，却弥足珍贵。这个时候他就会怪自己又惹母亲伤心了，之后便不再问了。

门响。接着是换拖鞋的声音，方茗回来了。

小宇从卧室里走出来。

每看到小宇，方茗的表情会不由自主地变得慈祥，她问小宇工作怎么样，是不是顺利。

“还好了。不过我可不希望你不工作比工作还忙。”小宇接过母亲手中的挎包和风衣。



“去老朋友家，闲聊着就忘了时间。”方茗收拾了一下就进了浴室，小宇正想着：你能有什么老朋友啊。电话就响了。他走过去接电话，是罗子安。

罗子安在电话那边呵呵地笑着问他刚到公司上班感觉如何。小宇说还行，听到那边嘈杂的声响，他猜子安又在娱乐城。

“什么时候聚一聚，这次可要带上女朋友啊。”子安又说。

“我哪像你，有我表姐陪伴；不过，公司里真有个可以和表姐相媲美的女子，美若天仙，性如冰雪。”

“说得这么好，看来是一见钟情！”子安仍旧打趣地笑着。

“我听表姐说你现在过得很自在，每天去碧落交代几句就不知道跑哪里去乐呵了——”

“什么人过什么样的生活，像我这样懒散的性格也只能在这小小的影视公司，哪像你方小宇统领那么大的一个方氏集团。”

“别损我了好不好？”

“好，好，不浪费方大总裁的宝贵时间了。”子安说着挂断了电话。

方茗穿着金丝镶边的睡衣，从浴室里走出来，她一边吹头发一边问小宇是谁打来的。

小宇坐回到沙发上来拿起遥控器，说是子安。他不是要看电视，而是给方茗播到她喜欢的频道。

“你自从回来就一头扎到公司里去了，这些老同学都没来得及聚聚。”方茗吹好头发也坐到沙发上来，口上这么说，心里却是欢喜的，她为自己有这样一个儿子自豪。

“以后有的是时间。”

“找一个得力助手，把工作分出去，懂得利用他人能力的人才是一个好的管理者。”

“我知道。”

“那市场总监的位子什么时候定下来？”方茗说，“我心中倒有两个人选，梅雪和秦思飞——梅雪做事认真谨慎，很能体会上司的意思，却没有思飞那股闯劲——”

“还是稳妥些好，不然闯出许多娄子我可没时间去收拾。”

“这么说你选的是梅雪了。”

他见母亲开玩笑，就说：“再考察两天。我还不怎么认识她们呢！”



接到罗子安的电话小宇便叫了梅雪一起来到市中心的娱乐城。虽不如北京娱乐城风骚浓烈，香艳可人，但上海娱乐城有一份玩味的情调和暧昧的氛围，这暧昧恰到好处，意犹未尽。而这家娱乐城又别有一番风味，这里以前是国家文工团的场地，现在改成了娱乐城，安静、舒适，既不像一般的娱乐城那样低级趣味，也没有遗留下多少红色文化的搅扰，是一个恰到好处的休闲娱乐场所。

罗子安打了电话自己竟还没到，小宇和梅雪找了一个靠窗的位子坐下来，点了咖啡。小宇望着她用纤细手搅动着咖啡，心里想，幸亏没把英国那位洋妞带回来，她们哪里有中国女子的韵味，这种东方美是混合了古典、恬静、温柔、忧伤很多因素在里面的。有人说方茗的儿子很难找到女朋友，方茗便问那些元老为什么，他们说天天对着这样一位绝世姿色的母亲，一般的女人哪里还能再入得了他的眼。说着，那些人便大笑起来。当年，小宇还是个矜持少年。

“你真美，就像画中的美人鱼。”小宇说。在所有的儿时童话里，他最喜欢的是美人鱼，所以至今记得那个为了王子失声的小人儿在海边任身体化成泡沫。

梅雪呷了一口咖啡，把杯子抱在手中，慢声细气地说：“可是美人鱼寸步难行啊！”

“那我给你铺一条像海水一样柔软的路。”

“可是有人会——”她叹了一口气，没说下去，而是转移了话题，“你很喜欢听歌吗？”

“是的，听好歌如同喝好酒，一个醉人，一个醉心。”小宇说。

正说着，空间里便响起了音乐，是幽冷、空旷的调子，台上飘出一个黑衣女子，夜一般的黑色长裙拖在地上，裙裾的银丝边闪着亮光，头发、脸似乎都笼罩在这种银光里，众人惊叹着：莫不是女娲娘娘下凡。“当然，女娲娘娘哪能穿一身黑衣啊，倒像个女巫。”梅雪调侃地说。

女郎的歌声如同她自身似乎也有了光芒，全场寂静，所有的人都沉浸到音乐中去了。

“好美的歌声。”小宇赞叹着，仰了头去看那女郎，梅雪也去看，觉得有些面熟，但离得远，看不清是谁。

一曲终了，掌声震动。有几个小青年陆续站起来跑到台上去献花，那女郎抱着鲜花一边走下台来，一边把花一束束扔给了观众。

音乐成了舞曲，人们纷纷站起来跳舞，小宇也站起来，请了梅雪。空气里氤氲着暧昧的气息。他们舞着，沉默着，小宇朝别处瞧，眼光落到偏远角落里的黑裙子



上，她长发披在肩上仿佛要与长裙融为一体，独自坐在角落里，自斟自饮，一切人皆不在眼中的样子……

梅雪见小宇有点心不在焉，就停下来。

罗子安来了，他向小宇招了招手，却坐到了黑裙女郎旁边。嬉笑着说：“见了面连招呼都不打？”

“我们认识吗？”那女郎一扬眉毛，很不屑地问。

“这全由你来决定！”子安并不生气，仍旧嬉笑着。

“那我决定——不认识。”黑裙女郎端着酒杯站起来，迎面碰上正走过来的方小宇和梅雪。

“秦思飞——”梅雪脸色一变。

“秦思飞——”此时小宇也看清楚了。

“怎么，方总，这么多天还不认得我？”思飞歪着头笑望着微张了嘴巴显出惊愕的方小宇。

“哦。”小宇没有说话。

“既然没有认清我，就轻易划掉我的名字是不是太不负责任了？”

“现在不谈工作，要玩就尽情地玩。”不知道刘强是从哪里冒出来的，他赶紧打圆场。物以类聚，小宇的狐朋狗友并不多，刘强算是一个。

“冰释前嫌才可以玩得尽情嘛！”思飞擎着酒杯慢悠悠地说。

“你要怎样？”小宇问。

“要怎样？秦小姐不过是要你陪她跳一圈舞。”子安的口气里充满揶揄，他很为小宇的软弱生气。

“恐怕是你另有所图吧。”秦思飞说着朝梅雪看了一眼，这一眼有些意味深长。在几个人还没反应过来的时候，她已经笑着走出娱乐城去了。

思飞好几天没有上班了，小宇本来很生气，可是现在开车回家的路上，脑子里满是秦的影子：她并不漂亮，却很迷人，竟真的像是有光环环绕着她，那光环仿佛施了魔法。

后来，小宇又去娱乐城，希望能碰上秦思飞。

有一次，他和子安边看节目边聊天，子安忽然停住话题，侧脸向小宇后面看，小宇也回头，看见秦思飞进来了，她旁边陪着肖毅。



“她是个很棒的歌手。”子安说。

“她做兼职？”小宇有些疑惑地问。

“生性爱好吧。”

秦思飞举着手中的半杯白兰地，漫不经心又似乎愤愤不平地说：“竟然把我的名字划掉。”

“当然，梅雪比你漂亮嘛。”肖毅一副幸灾乐祸的样子。

“这是工作唉，真是不公平。”

“人家的公司当然是想要谁就要谁了，什么叫公平啊，你以为在菜场买菜，还有公平秤的！”

“好啊，我倒想看看天平会倾向哪一边。”

“怎么？你想？”

思飞冷笑了一下，没有接话。肖毅也不再说什么，就叫了酒。过了一会儿，思飞竟有些醉意了。

“好了，别再喝了，你喝醉的样子并不好看。”肖毅一边说着一边拿出叫得正急的手机，“不好，我爸找我，不能陪你了，等下来接你。”

“不用了。”思飞摆摆手。

“我看你快喝醉了——”

“好了，不用了。”她似乎有些不耐烦了一样赶他走。

秦思飞喝完手中的一杯酒，摇摇晃晃地站起来，却走不了路，又坐下，趴在桌子上。

“她醉倒了。”罗子安说。

“我没想到她这么在乎这次升职，也许真的怪我，贸然选了梅雪。”

“妇人之心——我一会儿还要去下公司，你送她回去？”子安说。

小宇点了点头，走到思飞桌旁，“秦小姐，秦思飞——”他叫了两声，她慢慢苏醒，一脸的醉意缠绵。

“方总——”四下里看了看，她说，“我该回家了。”思飞站起来，软弱无力，方小宇立刻扶住她。

“我送你吧。”他把她扶上汽车，“你家在哪儿？”

“蓝铃公寓，42号。”她倚在靠背上，闭了眼。小宇在反光镜里看到她瀑布似的头发流到胸前，眼睛微闭，红晕在脸上飘浮，一种极其艳丽的美。他记起了梅雪，